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3 年 7 月 1 日，由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东乡村沿沙路 55 号联声工业区 16 幢 101-102，占地面积为 1055 平方米，建设面积为 1055 平方米，租用 1 栋单层厂房进行生产建设，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0%，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1 月 17 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关于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20）732 号）。

张育民 叶瑞光 陈细河 王瑞光 1 1 叶瑞光 姜...等

2、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01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放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1130884303620001X）

3、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所在工业园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番水排水【20221227】第 778 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设备、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再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输送至大石净水厂处理，尾水排入大石水道。

（二）废气

FQ-01：调胶、涂胶、复合、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FQ-01）排放。

打磨、砂光、钻孔、裁边、裁切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及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废机油、废原料桶、废含油抹布、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设置专门存放场所暂存并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弃包装材料、铝材废屑、边角料、金属尘渣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张毅 叶志华 王锡光 — 2 — 叶志华 叶志华

生活污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二）废气

FQ-01 有机废气处理后 VOCs 排放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 1 第 II 时段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 VOCs 排放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的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三）噪声

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 VOCs 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五）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公司已与东莞市丰业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液）处理服务合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张帆 王锡光 — 3 — 王锡光 姜心峰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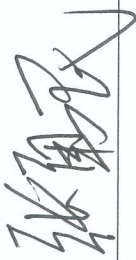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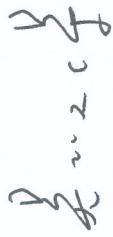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3年7月1日

张敏 叶琳 陈世明 王锡光 — 4 — 白晴真 吴... 2023

八、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年产铝蜂窝复合板 20000m²、船用铝蜂窝家具 500 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	张勇民	总经理	15817143595	建设单位	
2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	叶兹壮	总经理助理	15989267897	建设单位	
3	广州翼翔工程有限公司	陈敏玲	技术部副经理	13512773852	建设单位	
4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王锡光	技术员	15819695606	报告编制单位	
5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6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吴以保	高级工程师	15989036502	技术咨询专家	

2023年7月1日